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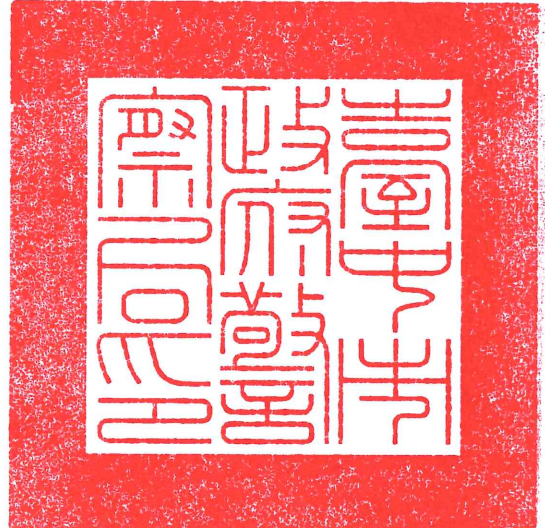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警交字第11400718391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本局「固定式科學儀器執法設備、科技執法地點及移動式測速照相取締地點」一覽表。

依據：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第7條之2第2項及「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」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本局轄內「固定式科學儀器執法設備、科技執法地點及移動式測速照相取締地點」一覽表。

局長 吳敬田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